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Min F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1)

### 有關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之補充公告

配售代理



粵商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訂立配售協議(「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下列補充資料，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擬按下列下式動用，詳細分類為(i)約1,530,000港元用作法律及專業費用；(ii)約1,370,000港元用作員工薪資及相關員工成本；及(iii)約270,000港元用作其他企業開支。

除本公告之最新資料外，該公告所披露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配售事項之完成須待配售協議項下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由於配售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曾偉金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偉金先生及葉嘉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純玲女士、朱敏純女士、張小玲女士及李曉璇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文明博士、路盛偉先生及陳朦女士。

本公告載有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infuintl.com](http://www.minfuintl.com)上刊載，並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